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主任委员（召集人）：翟新利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潘永昕先生（独立董事）、张海安先生（董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换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备查文件

（一）《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